

臺東縣立東海國民中學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外教學活動計畫(一)

七年級學生校外教學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擴展學生學習領域，增加學習經驗，提高學生學習興趣，以整合學習效果。
- (二) 培養學生群體性發展及高尚情操與正確的人生觀。
- (三) 延伸學校教育，跨出教室，充實戶外活動知能。

二、學習目標：

- (一) 認識知本自然教育中心，欣賞教育中心的動植物及自然景觀。
- (二) 了解環境教育之重要，強化學生對環境議題之關切與認知。

三、活動時間：104 年 4 月 08 日(星期三)。

四、實施地點:花蓮遠雄海洋公園。

五、對象及人數：本校七年級全體師生。

六、與課程領域、議題及單元主題之關聯性：

- (一) 融入各領域教學，結合校內環境教育課程推行，進一步延伸至校外教學活動實施，讓學生體會生態環境之美，充實課程之多元樣貌。
- (二) 融入環境教育教學：
 - 1. 培養學生對各種環境破壞及污染的覺知，與對自然環境與人為環境美的欣賞與敏感性。
 - 2. 教導學生瞭解生態學基本概念、環境問題及其對人類社會文化的影響等環境概念知識內涵。
 - 3. 培養學生處理生活周遭問題的能力，使學生對社區產生歸屬感與參與感。
- (三) 透過團體活動，增加學生主動的學習機會並培養下列基本能力，以期促進人與人之間和諧發展：
 - 1. 表達、溝通與分享。
 - 2. 尊重、關懷與團隊合作。
 - 3. 主動探索與研究。

七、行程表：

活動名稱	103 學年度七年級學生校外教學活動	
活動日期	103 年 4 月 08 日(星期三)	
數量	共計 14 班，師生總數約 410 人	
項目	內 容	說 明

<p>行程</p>	<p>活動地點：花蓮海洋公園</p> <p>行程內容：</p> <p>06：50-07：00 行前準備、集合點名</p> <p>07：00-10：20 出發前往花蓮海洋公園</p> <p>14：00-14：15 集合點名</p> <p>14：15-17：00 返回東海</p> <p>17：00 放學</p>	
-----------	--	--

八、活動費用：(預估)

參加學生每名繳交交通費、保險費及門票(含午餐)等，預估約為新臺幣捌百伍拾元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訓導處於出發前辦理活動安全注意事項說明，並要求學生遵守。

- (一) 04月08日(星期三)上午6：50 集合點名，請學生到升旗集合場集合。
- (二) 校學期間請以班級為單位穿著學校制服或運動服。
- (三) 個人常用藥物、禦寒衣物及輕便雨具，請自行準備。
- (四) 請務必攜帶個人健保卡。
- (五) 活動期間請多注意自身安全並配合老師之指導。

十、預期成效：學生能藉由探索自然之美，認識並關懷周遭的環境議題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並陳 校長同意後，陳報縣府核備後實施。

臺東縣立東海國民中學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外教學活動計畫(二) 八年級學生校外教學活動實施計畫

- 一、主旨：為配合統整主題教學課程及提供學生正當的休閒活動，養成學生「做中學，學中做」之良好習性並透過童軍生活體驗營活動，培養學生表達溝通和分享的知能，提升學生尊重他人、關懷社會、團結合作的能力。
- 二、依據：教育部發展與改進童軍教育活動三年計畫綱要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臺東縣政府。
- 四、主辦單位：臺東縣立東海國民中學。
- 五、承辦單位：得標廠商。
- 六、活動日期：104 年 04 月 09 日（星期四）至 04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。
- 七、活動地點：臺糖池上牧野渡假村。
- 八、對象：本校八年級全體學生。
- 九、活動內容暨實施方式：
 - (一) 露營
 - (二) 童軍基本技能訓練
 - (三) 團隊精神(探索教育)培養
 - (四) 團康活動
 - (五) 大地遊戲
 - (六) 營火晚會
 - (七) 急救常識與技能訓練。

第一天 04 月 09 (四)		
時間	活動項目	活動說明
07:30- 08:00	集 合 (東海國中)	一、報到、清點人數 二、注意事項(行車安全說明)
08:00- 09:00	出發前往 池上牧野中心	一、搭乘專車前往池上牧野中心 二、發放小隊手冊 三、複習中華民國童子軍歌、團呼。
09:00- 09:30	營地安全 須知宣導	一、停車場門字型集合進行環境介紹及營位、集合場、盥洗室介紹 二、哨音介紹及說明露營活動各項競賽規則。 三、分區營帳架設示範說明。 四、認識營位—以班級為單位，派帳棚組各組組長，由工作人員帶領認識營位及炊事區。
09:30- 10:30	營地建設	一、領取帳棚、毛巾被、餐桌、鐵椅—以班級數量派公差領取。 二、營地建設(各輔導員及導師)
10:30- 13:30	午餐(烤肉)	一、10:00 伙食清點及分組 二、10:30 分配各組伙食—各小隊派公差三名領取食材。 三、學生進行烤肉，隨隊輔導員協助。

13:30-14:00	開幕式	一、唱國歌、揚旗 二、主席致詞 三、介紹工作人員 四、唱中華民國童子軍歌 五、禮成
14:00-16:00	團體活動 探索教育與童軍教育	本時段活動以班級為單位分八站進行：每站 20 分鐘依序換站 第一站：聽覺遊戲（八年一班, 八年二班） 第二站：急救（八年三班, 八年四班） 第三站：歌曲教唱（八年五班, 八年六班） （康輔人員自備喇叭, 揚聲器） 第四站：結繩（八年七班, 八年八班） （請隊輔發放一人一條童軍繩, 教授瓶口結, 以利攜帶礦泉水） 第五站：揚旗（八年九班, 八年十班） 第六站：肢障體驗（八年十一班, 八年十二班） 第七站：嗅覺遊戲（八年十三班, 八年十四班） 第八站：觸覺遊戲（八年十五班, 八年十六班）
16:00-16:30	伙食分配	一、15:50 工作人員進行伙食清點及分配 二、16:30 分配各組伙食—各小隊派公差四名領取食材。
16:30-19:00	晚餐（炊事） 包含烹煮、用餐、 整理場地	一、學生進行炊事，隨隊輔導員協助。 二、16:30~18:00 請導師注意學員炊事安全及擔任晚餐評審。 三、學校教師及工作人員於 18:00 至池上牧野餐廳用餐 四、19:00 請小隊收拾整理環境。19:20 值日官吹集合哨集合 * 隊 輔 依 照 班 級 工 作 完 成 度 安 排 盥 洗
19:40-21:10	營火會	一、獻節目，各班級表演節目（隨隊輔導員串場表演） 二、營火邊談話-----校長致勉勵詞（以感性話語激勵學生）
21:10-22:00	星光夜話 （師生互動時間）	一、小隊長會議 二、21:30 工作會報
22:00-	就寢	22:00-22:30 晚點名

第二天 04月09日（五）		
時間	活動項目	活動說明
06:30 ∩ 07:00	迎 向 朝 陽	值日官吹起床哨 一、起床 二、整理內務 三、盥洗
07:00 ∩ 08:30	愛 之 味	炊事 一、6:30 工作人員伙食清點及分配 二、7:00 各小隊派公差三名領取食材。 三、學生進行炊事，隨隊輔導員協助。
08:30 ∩ 09:30	晨 與 檢 升 旗	一、晨檢—以團為單位進行服裝儀容、帳篷內務、環境衛生檢查評審 （請導師及行政人員前往營區位置評選）。 二、接受晨檢班級於營帳前列隊歡迎評審。 三、升旗與講評

09:30 ∫ 12:00	觀 察 旅 行 與 體能及趣味競賽	本時段活動以（團）為單位，分兩站進行： ◎ 第一站：觀察旅行（安排牧野鄰近地圖，走遠） 八年一班（第一團）－八年八班（第八團） 觀察一種動物或植物（每團報告2分鐘） 9:30 集合，9:35 各團出發，10:10 集合進行旅行報告 10:40 換站 ◎ 第二站：體能及趣味競賽 八年九班（第九團）－八年十六班（第十六團）：體能及趣味競賽 9:30－10:00 盲人取寶物接力（計時決賽16團取4名） 10:00－10:40 攻佔營地（單淘汰賽制取2名，16團共4名） 10:40 換站
12:00 ∫ 13:00	歡 樂 時 光	便當、午休自由活動。
13:00 ∫ 14:00	大 地 時 間	拔營、整理營區、交回公物。
14:00 ∫ 15:00	閉 幕 式	一、主席致詞 二、頒獎： 1. 炊事比賽(以小隊為單位，各班錄取一名頒獎) 2. 營火會節目競賽(以班級為單位，錄取最佳前六名頒給獎品) 3. 晨間檢查競賽(以小隊為單位，各班錄取一名頒獎) 4. 體能及趣味競賽(各取六名) 5. 團體精神競賽(以班級為單位，合計各團集合速度與秩序，錄取前六名頒給獎品) 三、降旗 四、謝地主 五、禮成
15:00 ∫ 16:00	滿 載 而 歸	一、乘車，車上點名。 二、快樂賦歸！

十、經費：

- (一) 參加學員須繳交保險費、車資、膳食、雜支合計新台幣壹仟零伍拾貳元整。
- (二) 工作人員及領隊導師由學校支付。

十一、需帶物品：

- (一) 各小隊公物：1、小隊表演用物品 2、小隊炊具及容器。
- (二) 個人物品：
 - 1、換洗衣物（內衣褲、輕便衣、褲）。
 - 2、盥洗用具（牙刷、牙膏、漱口杯、毛巾、肥皂）。
 - 3、睡袋(或個人用毛毯)、雨具、拖鞋、布鞋、手電筒、帽子。
 - 4、手帕、衛生紙。
 - 5、禦寒衣物及健保卡。
 - 6、個人碗、筷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凡本校八年級學生一律參加，不得無故缺席。

(二) 凡有宿疾或不適宿營經醫師證明者，得向訓導處核准免予參加。

(三) 參加學生活動服裝依學校規定穿著。

(四) 參加學生一律穿著布鞋，禁穿皮鞋。

(五) 禁止攜帶違禁品，危險物品或貴重物品。

(六) 未經核准不得半途擅自離營或脫離團隊活動。

(七) 參加活動學生請注意自身安全，若有事故發生請立即向工作人員或學校教師反應。

(八) 參加學生不可攀折花木、刻字或任何破壞自然環境的行為。

十三、附則：請派行政人員及或相關教師全程參與，各班導師亦請依各班學生學習狀況，適時參與擔任輔導工作。

十四、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並陳 校長同意後，陳報縣府核備後實施。

臺東縣立東海國民中學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外教學活動計畫(三)

九年級(45 屆)「學生校外文經教學參觀活動」實施計畫

一、主旨：

- (一) 擴展學生學習領域，增加學習經驗，提高學生學習興趣，以整合學習效果。
- (二) 培養學生群體性發展及高尚情操與正確的人生觀。
- (三) 延伸學校教育，跨出教室，充實戶外活動知能。

二、依據：本校訓導活動計劃辦理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臺東縣政府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臺東縣立東海國民中學。

五、承辦單位：_____ (得標廠商)

六、協辦單位：各處室及九年級各班導師。

七、參加對象：本校九年級全體學生。

八、活動時間：104 年 05 月 26 日(二)至 104 年 05 月 29 日(五)，共四天三夜。

九、活動方式：

- (一) 食：質與量並重，注重營養與衛生
- (二) 宿：通過消防安全及公共安全檢查之合法飯店或活動中心。
- (三) 行：遊覽車五年內車齡，車輛有定期保養，駕駛人員配合度及安全性高。
- (四) 育樂：透過各種生態教育、團康遊戲、健體活動等多元動態體驗式活動，培養手腦並用，身心靈調和並培養樂觀進取的人生觀。
- (五) 領隊：訓練過之服務員，有豐富及熱忱之領團經驗

十、活動內容：如附件

- (一) 生活教育：培養用餐禮儀，穿著禮儀、住宿禮儀、上下車與路隊行進等基本禮貌與儀態。
- (二) 環境教育：
 1. 培養學生對各種環境破壞及污染的覺知，與對自然環境與人為環境美的欣賞與感性。
 2. 教導學生瞭解生態學基本概念、環境問題及其對人類社會文化的影響等環境概念知識內涵。
 3. 培養學生正面積極的環境態度，使學生能欣賞和感激自然及其運作系統、欣賞並接納不同文化，關懷弱勢族群，進而關懷未來世代的生存與發展。
 4. 教導學生具辨認環境問題、研究環境問題、收集資料、建議可能解決方法、評估可能解決方法、環境行動分析與採取環境行動的能力。
 5. 培養學生處理生活周遭問題的能力，使學生對社區產生歸屬感與參與感。
- (三) 透過團體生活與參訪文化場館，增加學生主動的學習機會並培養下列基本能力，以期促進人與人之間和諧發展：
 1. 表達、溝通與分享。

2. 尊重、關懷與團隊合作。
3. 文化學習與國際了解。
4. 規劃、組織與實踐。
5. 主動探索與研究。

十一、活動行程：

日期		行程說明			住宿	
第一天 星期二	上午 台東-台南 沿途山海風光無線歡唱-午餐		下午 台南 台南歷史博物館-晚餐 -溪頭妖怪村		南投飯店	
	早餐：在家自理，學校集合出發		午餐：餐廳合菜	晚餐：餐廳合菜		
第二天 星期三	上午 南投 溪頭森林遊樂區		下午 南投-台中 九二一地震教育園區- 台中科博館-逢甲夜市		台中飯店	
	早餐：飯店內		午餐：餐廳合菜	晚餐：自理		
第三天 星期四	上午 台中-雲林 劍湖山世界		下午 雲林-高雄 劍湖山世界-高雄地區夜市		高雄飯店	
	早餐：飯店內		午餐：餐券	晚餐：餐盒		
第四天 星期五	上午 高雄 高雄六堆客家園區- 鮮饌道海洋食品文化館		下午 高雄-台東 午餐-返回台東		溫暖的家	
	早餐：飯店內		午餐：餐廳合菜	晚餐：×		
項目		經費計算說明			小計	合計
交通	遊覽車	12,000 元×4 天×16 車÷468 人=1,640 元 含過路(橋)費、停車費、司機小費、稅等			1,640	1,640
住宿	第一天	南投地區飯店(4~6 人房)			700	2,100

	第二天	台中地區飯店(4~6人房)				650	
	第三天	高雄地區飯店(4~6人房)				750	
膳食	餐別	第一天	第二天	第三天	第四天	說明	540
	早餐	×	飯店內	飯店內	飯店內	10人1桌 7菜1湯 1水果	
	午餐	桌餐 120	桌餐 120	餐券 0	桌餐 120		
	晚餐	桌餐 120	自理	餐盒 60	×		
門票	第一天	台南歷史博物館 20 元				580	
	第二天	(1) 溪頭森林遊樂園區 80 元 (2) 九二一地震教育園區 0 元 (3) 台中科博館 50 元					
	第三天	劍湖山世界\$450 元					
	第四天	六堆客家園區 0 元					
行政	旅遊責任保險【意外險 200 萬、醫療險 10 萬元】、礦泉水、活動手冊、稅金、領隊費					140	
總計	每人約 5,000 元						

十二、活動費用：(預估)

- (一) 參加學生每名繳交交通費、住宿費、餐費、保險費、門票及雜費等，預估約新臺幣
伍仟元整。各項單價分析如**附件**。

十三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參加學生經家長同意並繳交家長同意書。
- (二) 請各班導師於 〇 月 〇 日前，將參加學生名冊交訓育組，以利統計參加人數並安排食宿及交通事宜。
- (三) 自 〇 月 〇 日至 〇 月 〇 日止，持繳費單至郵局繳費。

十二、附則：

- (一) 訓導處於出發前辦理活動說明及安全注意事項，並要求學生遵守。
- (二) 未參加學生須按時到校，由教務處編班並安排老師輔導學生學習。
- (三) 未參加且不到校之學生須依請假手續辦理請假。
- (四) 學生平時表現不甚理想，恐有影響活動進行之疑慮，由導師提出名單並說明該生具體違規之事實，經訓導會議討論決議，呈 校長核可，得以不讓該生參加本活動。

十三、本計劃經校長同意並陳報縣府核備實施。

